

# 三门县三江口北岸绿道(马家山、同塘区段)建设工程

## 招标文件预公示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三门县三江口北岸绿道(马家山、同塘区段)建设工程已由三门县发展和改革局以三发改审〔2023〕44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于财政拨款，出资比例为财政100%，招标人为三门县海港建设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三门县海川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总投资估算 630 万元，工程概算 610 万元，其中本项目建安工程造价 562.0025 万元，建设规模：工程内容为北岸大道(马家山、同塘区段)绿道总长2400m，其中马家山段约800m，同塘段约1600m，橡胶地面铺装、绿化种植等，建设地点：工程位于三门县海游街道。

2.2 招标范围：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范围内及工程量清单中所包含的所有施工内容。本次招标建安工程造价 5620025 元。

2.3 施工总工期：不超过 60 日历天（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合理明确工期天数）。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 投标人：

3.1 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3.2 本次招标  接受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 拟派项目负责人：

3.3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无在建工程。

### 4 招标方式

4.1 公开招标

### 5 公示意见回复

各投标单位及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请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 17 时前（节假日除外）将书面材料密封后送（或邮寄）至三门县海川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同时将书面材料的电子文档发送至以下信箱 69772077@qq.com。联系电话：0576-89305502，联系人：邵珉浩。招标人对逾期送达的意见、建议书恕不接受。

## 6 合格的修改意见和建议书要求

1、投标单位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书面材料须加盖单位公章和经法人代表签字确认，是授权代理人签字的，必须出具针对该项目的法人代表授权书及联系电话。

2、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的，须出具本人与该项目相关专业证书复印件及联系电话。

3、各投标单位及专家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内容必须是真实的，并附相关依据，如发现存在提供虚假材料或恶意扰乱招投标正常秩序的，一经查实将提请有关管理机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

##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三门县海港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三门县海川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三门县海游街道办事处四楼 地 址：三门县滨海大道 20 号 4 楼(心湖国际二期)

联 系 人：叶小挺 联 系 人：邵珉浩

电 话：13858607093 电 话：15267621162/0576-89305502

三门县海港建设有限公司

三门县海川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三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 10 月 26 日